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盧泓鈺  
電話：04-7112175分機43  
傳真：04-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nice372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3511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校園環境衛生與師生健康安全，請避免於校園內飼養或餵食鴿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期發現部分民眾於校園內有餵食或飼養鴿子之情事，易致鴿群聚集，產生糞便污染，衍生衛生疑慮，並有傳播禽類疾病之風險，影響校園整潔及師生健康。
- 二、請貴校加強宣導，並於適當位置張貼公告，提醒教職員工、學生及訪客切勿於校園內餵食或飼養鴿子，以共同維護校園整潔與安全，避免疾病傳染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收文:114/09/02



1140003398

無附件